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Dongzheng Automotive Finance Co., Ltd.*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8)

公眾持股量最新情況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i)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要約人」)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要約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要約；(ii)要約人與東正於2022年9月15日聯合刊發有關要約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iii)要約人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6日有關要約截止之聯合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7日有關暫停買賣H股之公告；(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v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之公告(「復牌指引公告」)，內容有關於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除另有界定者或上下文另有要求外，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最新情況

為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已採取適當行動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逐步恢復將由公眾股東持有最少25% H股。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本公司現擬通過向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聯人士或要約人一致行動的人士不存在關連或以其他方式存在關連之獨立第三方（「投資者」）發行額外H股恢復其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聘專業顧問並已與彼等密切合作以(i)制定並落實本公司恢復公眾持股量的工作計劃；(ii)就有關建議發行額外H股獲得中國機關（包括上海國資委、中國銀保監會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準備申請及支持文件；及(iii)就建議發行額外H股尋求潛在投資者。

業務營運最新情況

本公司是受中國銀保監會監管的汽車金融公司，主要業務涵蓋汽車貸款業務，於中國為終端客戶、大客戶及公司客戶等購買汽車提供貸款、直租產品及其他金融服務。自2022年10月7日暫停買賣H股，本公司整體業務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正常。

於2022年12月7日，本公司與上汽集團訂立(i)汽車貸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上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上海汽車集團」）同意向本公司提供貸款相關服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汽車貸款業務；及(ii)汽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上海汽車集團成員公司提供與購車融資活動相關的金融諮詢服務，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已於2022年12月30日於本公司202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得批准。有關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7日及30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3日之通函。

本公司將適時就其業務營運及復牌狀況另行刊發公告，讓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得悉最新情況。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H股已暫停買賣，自2022年10月7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H股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帆

上海，2023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帆先生及邵永駿先生；非執行董事許智俊先生及李國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梁艷君女士及覃正先生。

* 僅供識別